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6-018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于2016年1月27日13:00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2016年2月3日、2016年2月17日、2016年2月24日、2016年3月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标的为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财务顾问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因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重组的具体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6-014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50%—100%	盈利:1,744.85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0%—100%,主要原因为母公司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建筑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内生式增长较快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8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3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西藏发展,证券代码:000752)已于2016年3月2日下午13:00起停牌,并刊登了《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目前,该事项仍在研究筹划中,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9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3月16日前披露相关事项并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该事项,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 月8日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6-015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上海众人科技有限公司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5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上海众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浩成”)以26,666,667元人民币投资上海众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人科技”),持有其10%的股权。该事项详见公司临2015-017号公告。

2015年末,众人科技创始股东、实际控制人谈剑锋先生致函张江浩成说明拟将所持众人科技股权全部转让给关联公司上海众人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按照《股东协议》约定,众人科技在实际控制人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张江浩成将行使回购权。据此约定,由谈剑锋先生回购张江浩成持有的众人科技10%股权,回购价格为28,829,224元。近日公司已收到受让方谈剑锋先生支付的全部股权款项,众人科技于2016年3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张江浩成退出众人科技10%的股权后将不再持有众人科技股权,本次股权退出产生的投资收益约为216.2557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6-06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生典当”)进行增资。相关事项详见2015年10月30日、2016年2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公告。

截至目前,民生典当增加注册资本金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民生典当已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6-003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原定于2016年3月19日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因我公司参股的上市公司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北陆药业,证券代码:300016)于2016年2月29日披露2015年度业绩快报称:“因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美康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业绩不及预期,合并报表中的商誉存在减值可能,本快报的业绩尚未包括该减值的影响。目前,减值测试正在评估和进行中,评估和测试完成后,如需计提减值准备,将对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我公司持有北陆药业12.10%的股权,为其第二大股东,该事项将影响我公司的投资收益。北陆药业预计将于2016年4月29日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为保证2015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公司申请,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延期至2016年4月29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2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第三代核电站核岛主设备金属保温层通过鉴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3月8日,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与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联合研制的“第三代核电站核岛主设备金属保温层”通过了专家鉴定,鉴定委员会由中国工程院叶奇蓁院士、周邦新院士等业内专家组成。

专家组一致认为研制单位工艺装备先进、检测手段完备、核质量保证体系运转有效,具有批量生产核电站核岛主设备金属保温层的能力。该项成果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可推广到各类核电工程。

本次“第三代核电站核岛主设备金属保温层”通过鉴定,是公司进一步贯彻“产业链延伸”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继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竞争力。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壹桥海参 公告编号:2016-003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相关重大事项,且目前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尽快确认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在5个交易日内向交易所申请复牌,如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进一步披露相关信息并向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25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12月19日、12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补充公告》。

2016年3月7日,公司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赎回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锦丰支行购买了人民币6,800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2016年2月5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上述理财产品本金6,800万元于2016年3月7日到期已赎回,其收益178,290.41元亦按合同约定已到账。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按照审慎投资的原则,公司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内部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实施内部监督,并在审计过程中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层已进行充分的测算,并且做好了相关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公告编号	投资收益(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	2016年2月2日	2016年5月2日	临2016-01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	2016年2月1日	2016年12月1日	临2016-01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2月2日	2016年8月2日	临2016-018	-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	2016年2月3日	2016年8月2日	临2016-01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6,800	2016年2月3日	2016年3月7日	临2016-018	178,290.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6年2月3日	2016年8月3日	临2016-018	-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6年2月3日	2016年2月16日	临2016-018	24,575.34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16年2月2日	无固定期限	临2016-018	-
非保本浮动收益	4,800	2016年2月5日	无固定期限	临2016-021	-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2016年3月7日,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锦丰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锦丰支行”)通知,公司在该银行账号中的部分资金被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苏州中院”)冻结《执行裁定书》、《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2016)苏05执15号】。经查,苏州中院根据《民事判决书》【(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关于侯东方诉我公司要求返还原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张铜”)占用的4,500万元及相应利息侵权一案的判决结果(详见2015年5月13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冻结了我公司在建行锦丰支行账户中人民币7,400万元的资金。该账户属于公司的一般账户,不是公司的主要银行账户。本次冻结的建行锦丰支行中的部分资金,没有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的相关规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2015年5月9日,公司在收到苏州中院《民事判决书》【(2013)苏中商初字第0118号】后,已按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该诉讼案标的计提了预计负债,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对以后年度利润没有影响。本次冻结建行锦丰支行的部分资金,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三、公司的应对措施

经公司自查,公司账面上不存在欠付侯东方等人的款项。

对此,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法”)申请再审,最高法审查后已于2016年1月29日决定受理,并于2016年2月14日公布了合议庭组成成员,现该案正在最高法待审中。

若该案最终履行法院的判决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将依据2008年11月与高新张铜大股东——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等单位签订的相关协议内容进行追偿。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2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部分资金被法院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部分资金被冻结情况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6-01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3月5日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16年2月29日以专人送递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收购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

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深圳市赛特雷德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拟自筹资金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特雷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3,900万元,本次增资不影响深圳市赛特雷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赛特雷德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6-01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进一步拓展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移动通讯基站市场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天线”)拟以自有资金购买新余江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粤通”)所持有的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广东伟通”)70%股权。本次出资后华信天线将持有广东伟通70%股权。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全票审议通过本次收购事项。

3、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不需股东大会批准。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本次收购股权收购协议已签署,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生效。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交易方:新余江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营业执照注册号:91360503MA35GA634X

4、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志健

5、合伙人:梁小攀、陈志健

6、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1000241428

4、法人代表:陈志健

5、注册资金:10000万人民币

6、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89号2409房(仅限办公用途)

7、经营范围:软件测试服务;无线通信网络系统性能检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服务;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零配件批发;通信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制造;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安全生产技术服务;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电子(气)加速器制造;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及发射设备制造;广播电视接收设备及器材制造(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钢结构制造;钢铁结构体部件制造;广告业;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基站设施租赁。

8、广东伟通本次收购前后广东伟通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

收购前(%)		收购后(%)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粤通	100	华信天线	70
--	--	江粤通	30
合 计	100	合 计	100

9、广东伟通财务状况

经大华会计事务所审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广东伟通总资产人民币70,862,390.18元,净资产人民币46,627,642.89元;2014年度收入人民币24,802,841.61元,2014年度净利润人民币1,897,086.21元。

经大华会计事务所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广东伟通总资产人民币107,143,437.30元,净资产人民币54,786,754.30元;2015年度收入人民币76,557,498.26元,2015年度净利润人民币8,159,111.41元。

四、股权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1、价格及收购比例

本次定价基于广东伟通2016年承诺扣非净利润,并参考其所从事移动通讯天线及相关服务的市场交易情况,考虑滚存利润分配等因素,协商确定广东伟通7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5,820万元,并将根据广东伟通业绩实现情况按照《股权购买协议》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2、业绩承诺情况

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间为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

广东伟通2016年~2018年业绩承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扣非净利润	2500	4000	5500

3、价格调整机制

利益调整机制具体如下:

(1)当承诺期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大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的110%时,则华信天线按照以下公式调整股权收购价格:

实际股权收购价格=原定股权收购价格 + (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110%)×30%

(2)当承诺期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大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且小于或等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的110%时,则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不作调整;

(3)当承诺期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小于或等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但大于或等于累积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的50%时,实际股权收购价格按照如下公式进行调整:

实际股权收购价格=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原定股权收购价格

(4)当承诺期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总额小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总额的50%时,实际股权收购价格按照如下公式进行调整:

实际股权收购价格=原定股权收购价格 -(1.2 - 累计实现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原定股权收购价格

4、收购款支付

(1)在股权购买协议生效后一周内,由华信天线向江粤通支付人民币200万元,作为本次交易的首期股权收购款。

(2)在办理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登记之日起一个月内,华信天线向江粤通支付原定股权收购款的51%,即人民币捌仟零陆拾捌万贰仟元(人民币8068.20万元,含此前已支付的人民币200万元)。

(3)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或广东伟通201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以两者之间后到达的时间为准),由华信天线、江粤通双方根据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利益调整机制所确定的实际股权收购价格进行最终结算,股权购买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5、滚存利润分配及分红约定

(1)华信天线、江粤通双方同意,广东伟通在2015年12月31日前形成滚存利润中的人民币278.00万元在股权交割前江粤通可以进行分配。

(2)广东伟通在2016年1月1日至股权交割日之间形成的利润,江粤通不得进行分配,由新老股东按照股权购买协议生效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3)为了确保广东伟通的持续发展,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广东伟通在2018年底前产生的利润原则上不进行分配。

6、标的资产的交割

自股权购买协议生效之日起,华信天线对标的公司享有完整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江粤通应于股权购买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协同华信天线完成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涉及本次收购的其他安排

(1)广东伟通董事会由五人组成,华信天线委派四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由华信天线委派代表担任,江粤通委派陈志健为董事会成员;广东伟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华信天线委派。华信天线委派一名财务总监。

(2)本次收购完成后(自股权交割之日起计算),陈志健全职服务于广东伟通的时间不少于五年,如陈志健在广东伟通服务期间培养出经华信天线认可的、可以独立运营的广东伟通经营团队,经华信天线、江粤通及陈志健三方协商可以缩短陈志健的服务期限至四年。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华信天线进入移动通讯基站市场是北斗星通集团深入推进“北斗+”战略的重要举措,可以使华信天线快速切入运营商天线及配套设备市场,加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拓展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华信天线战略规划。广东伟通具有较好的资质与销售平台,华信天线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与生产交付能力,双方合作后将通过业务整合和优化资源配置实现优势互补,形成协同优势并产生规模效应,大幅增强华信天线盈利能力。

六、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中国移动运营商4G基站布局的快速展开,企业间相关竞争趋于激烈,若广东伟通不能很好地面对竞争,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将导致出现广东伟通毛利率水平下降的风险。

2、本次交易后业务整合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后华信天线对广东伟通业务和管理整合尚需一定周期,若不能开展好业务与管理的融合协同,短期内公司盈利水平的提高存在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3、《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4、《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与新余江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6-012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赛特雷德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1、为提升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在城市公共管理领域的业务拓展,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信天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天线”)拟以自有资金对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特雷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赛特雷德”)进行增资人民币3,900万元,增资后华信天线仍持有其 100%的股权。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全票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事项。

3、本次增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不需股东大会批准。

4、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增资标的:深圳市赛特雷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3月26日

法定代表人:贾延波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研发楼 D3 栋 6 层 B 单位 603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40301107024359

经营范围:通讯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网络设备的上门安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赛特雷德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7.71	221.96
负债总额	217.85	141.55
所有者权益	1,219.86	80.40
营业收入	1,585.45	194.04
净利润	1,163.77	-12.94

三、增资的具体方案

华信天线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900万元向赛特雷德增资。增资完成后,赛特雷德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000 万元,华信天线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四、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赛特雷德公司解决其发展资金需求,提升其在城市公共管理领域解决方案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提高其盈利能力。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6-005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洪信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2016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兖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兖州支行、中国银行兖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兖州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

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明细如下:

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金额(亿元)
中国银行兖州支行	41.71
中国农业银行兖州支行	19.12
兴业银行兖州支行	19
中国工商银行兖州支行	15.25
浦发银行济宁分行	13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13
交通银行兖州支行	11
中信银行济宁分行	1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济宁分行	8.50
中国建行银行兖州支行	8.10
其他金融机构合计	51.10
合计	209.78

上述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209.78亿元,授信期限均为一年。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各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金融机构实际授予授信额度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调节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办理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际及国内贸易融资、外汇衍生交易、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业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6。

3、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兖州天章纸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7。

4、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议于2016年3月25日下午14:00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8。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6-006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租赁”)合作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2、兴业租赁与太阳纸业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的批准,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正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拟与兴业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所在地:天津市开发区第三大街51号W5-C1-2层;

2、法定代表人:林章毅;

3、关联关系:兴业租赁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融资租赁事宜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公司部分生产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所在地: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西关大街66号;

5、资产价值:租赁物净值总计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截止2016年2月29日),以实际转让设备价值为准。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制浆设备。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公司以回租使用、筹措资金为目的,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兴业租赁转让租赁设备。租赁期届满,兴业租赁在确认公司已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项后,本合同项下的租赁物由兴业租赁转回。

3、融资金额:最高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4、租赁期限:自起租之日起12个月(约)。

5、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在到期结束时一次性支付。

年租息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6、保证金及服务费:无保证金及服务费。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租赁物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兴业租赁所有。

五、履约能力分析

经测算,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到期支付租金约为20,87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有足够的能力支付到期租金。

六、本次融资租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业务,主要是用于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及对银行债务进行置换,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负债结构,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损益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6-007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控股子公司兖州天章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章纸业”)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租赁”)合作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2、兴业租赁与太阳纸业、天章纸业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